

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1季度报告

2018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核心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40011	
交易代码	040011（前端）	041011（后端）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314,801.7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核心—卫星”股票投资策略，通过“核心”资产—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投资力求获取股票市场整体增长的收益，通过“卫星”资产—非沪深300指数成份股的投资力求获取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构建投资组合，并在投资流程中采用公司开发的数量分析模型进行支持，使其更为科学和客观。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国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年1月1日-2018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699,927.29
2. 本期利润	-2,439,370.9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2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1,942,919.8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177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0.85%	-2.21%	0.94%	2.87%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10月22日至2018年3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鑫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06-05	—	9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9年基金行业从业资格。2008年7月应届进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6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9月同时担任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7月担任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担任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iwind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控部门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

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次数为1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一季度市场呈现冲高回落，期间沪深300下跌3.26%，创业板指上涨8.43%，价值成长风格发生逆转。报告期内基于对市场的中期判断，仓位保持中性偏低，期间净值表现好于基准，下跌过程中的仓位控制产生一定贡献。

结构方面，报告期内组合重点增持了军工行业配置，减持的方向主要是地产以及石油石化等行业。增持军工主要考虑到行业基本面出现中期拐点以及估值进入合理区间。减持地产与石化考虑的因素都在于短期估值修复完成以及中期基本面压力有所上升。风格层面，成长股配置整体上进一步优化，优选空间较大的中长期品种，价值股配置则选取稳定性更强的行业及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177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2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目前时点来看，短期内宏观经济延续调整的概率较大，联储加息及贸易冲突等外部因素可能增加经济面额外的压力，有利因素在于，市场上估值进入合理区间的品种较去年底有所增加。组合投资未来将更加注重个股质的，在合理规避风险的前提下寻找具备中长期机会的品种，通过努力追求绝对收益来实现持续超额收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5,483,669.24	70.17
	其中：股票	185,483,669.24	70.17
2	固定收益投资	949,400.00	0.36
	其中：债券	949,400.00	0.3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780,684.84	29.05
7	其他各项资产	1,127,828.67	0.43
8	合计	264,341,582.7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808,130.00	2.98
B	采矿业	30,745,200.00	11.74
C	制造业	60,893,452.79	23.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078,700.00	1.94
E	建筑业	14,919,900.00	5.70
F	批发和零售业	26,402.87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659.62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85,303.96	2.17
J	金融业	40,880,400.00	15.61
K	房地产业	10,629,600.00	4.0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149,760.00	1.2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630,160.00	2.15
S	综合	-	-

	合计	185,483,669.24	70.81
--	----	----------------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62	恩华药业	930,000	13,652,400.00	5.21
2	600030	中信证券	675,000	12,541,500.00	4.79
3	000069	华侨城A	1,290,000	10,629,600.00	4.06
4	601328	交通银行	1,680,000	10,382,400.00	3.96
5	601336	新华保险	225,000	10,354,500.00	3.95
6	600028	中国石化	1,380,000	8,942,400.00	3.41
7	603686	龙马环卫	357,000	8,635,830.00	3.30
8	002041	登海种业	717,000	7,808,130.00	2.98
9	600583	海油工程	1,260,000	7,786,800.00	2.97
10	000783	长江证券	1,050,000	7,602,000.00	2.9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49,400.00	0.3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49,400.00	0.3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05	长证转债	9,494	949,400.00	0.3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17年5月24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7〕57号），原因为公司在融资融券业务开展过程中违反《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未按照规定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的规定，被证监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61,655,849.78元，并处人民币308,279,248.90元罚款。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74,038.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34,039.0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658.60
5	应收申购款	204,092.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27,828.6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223,035.13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2,211,056.75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119,290.17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0,314,801.7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126-20180331	17,936,771.30	21,841,254.59	0.00	39,778,025.89	33.06%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www.huaa.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